

丙年

常年期第廿六主日

潘家駿 神父（主教團禮儀委員會）



慶祝奧蹟

【彌撒讀經：亞六 1, 4-7；弟六 11-16；路十六 19-31】

在福音當中，常常會聽到耶穌以「比喻」來教導我們。比喻就像一支利箭，直直地射向我們的心窩，會刺穿心裡的隱密處，並且能夠抓住我們的心，給予我們強烈的震撼，逼使我們去面對我們一意想要躲藏的生命實況，同時問自己：「在比喻中，我究竟是誰？」

在今天《路加福音》裡，耶穌的箭囊又已出鞘，向我們射出了一支利箭。在這個猶如利箭一般的比喻裡，耶穌對整個人物的布局做了這樣的安排：

第一位人物布局是一位財主，無名也無姓，耶穌只是以這位財主的奢侈生活為我們介紹這位人物。第一、他外面穿的是紫色的袍子，這在當時是最名貴的衣服；第二、他內裡穿的是細麻布做的內衣，換言之，他從裡到外所穿著的都是昂貴的名牌服飾；第三、他天天奢華宴樂，一意追求享受。這位財主可能是我們當中一部分人的代表：他們生活豪華，穿著時髦，追求潮流；非山珍海味不吃，非最貴的東西不用。我們當中絕大部分的人，即使窮盡一生也達不到這位財主的財富和生活，然而他的生活和財富卻可能是大部分人魂縈夢繫、日思夜想、夢寐以求的夢想。否則，臺灣彩券動則幾個十億的彩金也不會常常造成民眾搶購，成為另類的全民運動。

這位財主的萬貫家財，讓我想到了「臉書」（Facebook）申請上市時，有人估算它的股價可能市值一千億美元。臉書公司裡約有兩百名員工，其中大部分人可以說是一夜致富，瞬間就成為千萬富翁、億萬富豪。我同時又想到最近從網路看到的一則短片，短片中的場景是在一家公司的辦公室裡，一名公司的員工緊盯著電腦螢幕對著手中的彩券。突然之間，他不管其他同事正專心工作，就起身狂吼狂叫，因為他對到了彩金達幾億美元的第一特獎。結果他衝進老闆的個人辦公室，把老闆痛揍一頓，還爬上老闆的辦公桌撒了一泡尿，接著瀟灑地拿起公事包走人、揚長而去。我很好奇，這些一夕間頓時成為財主的人，他們究竟會怎樣處理這些財富？又如何生活？是會像比喻中的財主追求世俗的逸樂？還是會過一個為追求永恆、尋求永生的人生呢？

接下來的故事布局是另一位主要人物，這第二位主角是一位窮人，他是在耶穌所有的比喻中，唯一有名字的人物。在耶穌的比喻中向來都不提到人物的名字，而這裡卻是給了這個人物一個名字，所以有釋經學家認為這則比喻並非比喻，而是真實的故事。因此推論財主與窮人這兩個角色確有其人，甚至就是耶穌所認識的人。耶穌把這兩個人的今生與來世的情況，鄭重其事地述說出來，其目的或許是要強調這故事中天堂與地獄的真實性，而要祂的聽眾特別注意，祂不是在嚇唬人，這故事是真實無誤的。耶穌藉著這個故事要強調出，故事裡的財主與窮人，以及亞巴郎、梅瑟和陰間都是真有其人、真有其事、真

有其地，而非虛構的人事地物。如果耶穌口中的這個故事是真實的歷史故事，那麼聽眾就必須意識到故事裡的人事地物就是我們真實人生的投影，它們正反映著我們的真實生命，甚至可能就是許多人活生生的生命寫照。

如何寫照呢？我們聽到比喻中的這位窮人是「被人」放在財主的大門口，用的是被動式，這很可能表示他是一位身體有殘障的人，因此行動不便。他被人放在財主的門口，渴望得到財主桌子上掉下來的碎屑充饑。「桌子上掉下的碎屑」是猶太人的習慣說法，意思是財主不要的、吃剩的、倒在廚餘桶裡的東西；換言之，這位窮人是以別人的廚餘來充饑。不止於此，這位窮人還全身生瘡，甚至吸引了野狗來舔他身上的瘡，這更加使他成為「不潔淨」的人。

這位窮人的處境很容易讓我們想起人的生命處境。如果沒有基督的救贖，我們的生命處境可能比福音中這位窮人的現世生命還要悲慘：滿身罪惡的膿瘡；躺在地獄的門口；缺乏生命之糧的滋養；更無法在離開世界時，跨過死亡進入永生。感謝天主，天主沒有對我們不理不睬或漠不關心，祂派遣聖子耶穌來拯救我們，並且讓耶穌成為埋在地裡死去的麥粒，被十字架磨碎，成為我們的生命之糧。祂不只是讓我們以桌子上掉下來的碎屑充饑，祂更邀請我們與祂同桌共食，成為祂的上座之賓。

是耶穌把我們的處境改變了！是祂把我們從罪的奴役、死亡的毒刺當中拉拔了出來，並且讓我們獲得生命，且是更豐富的生命，使我們能擁有天主恩寵懷抱的殊勝榮寵。

以上這兩位主要人物布局在故事中呈現出非常爆炸性的極端對比，可以說，一個在天，一個在地：

- 財主穿著紫色細麻衣的華服，窮人則是鶉衣百結、破爛不堪；
- 財主住在華廈當中，窮人則是被人放在財主門外；
- 財主天天奢華宴樂、佳饌美餚，窮人吃的是財主桌上掉下的碎渣兒；
- 財主心寬體胖非常健康，窮人則遍體生瘡；
- 財主有私人醫生來照料健康，窮人只有野狗來為他舔瘡；

即使如此對比，我們看到這位窮人在整個故事中，沒有說過一句抱怨的話，他在靜默中受盡各種痛苦，但財主卻從來不予理會。這是一則有關富人忽視了在他家門口行乞的窮人的故事，同時因為兩個人生命景況的強烈對比，使得這個故事劇力萬鈞、強而有力。從某種意義上，我們可以說這富翁並沒有做什麼壞事啊！他只是一個奢華宴樂，一如讀經一《亞毛斯先知書》中所形容的那些只顧安逸享樂的生活，卻對若瑟的崩潰漠不關心的人而已啊！然而這並不是罪啊！對於這位窮人，他既沒有迫害他，也不是他造成他的貧窮，他只是沒有對他伸出援手而已啊！或許為一般人，只要不積極地行惡就夠了，但身為一位要生活在信德和愛德的基督門徒來說，這卻是遠遠不夠的。

基督徒都被殷切地邀請去積極慷慨地行善，照顧需要幫助的兄弟姐妹，這乃是基督徒生命中的一個基本要素。因此，每次在彌撒的一開始，都會藉由「懺悔詞」提醒基督徒要避免行惡之外，還提醒基督徒不行善時，他就已經給自己定罪了；我們在「懺悔詞」中這樣說：「我向全能的天主和各位教友，承認我思、言、行為上的過失。我罪、我罪、我的重罪。」這句話說白了意思就是：「我向全能的天主和各位教友，承認我思、言、行為上的過錯，以及該做而沒有去做的缺失。我罪、我罪、我的重罪。」基督徒身分的本質不只是在思、言、行為上消極地避免做惡就夠了，他還應該積極行善，否則我們便會為自己挖掘一條由冷漠所構成的鴻溝，阻礙我們與窮人的關係，同時也阻礙我們與天主的關係，就如比喻中那位富翁所面臨的處境一樣。

財主下地獄不是因為他有錢，窮人死後到亞巴郎的懷抱中也不因為他是窮人。有許多今世的財主進到天堂之中，同時也有許多窮人下到地獄裡去。人在永世的去處並不受今世貧富的影響，永世的禍福全在於今世與耶穌基督的關係。那位窮人躺在財主門口，眼睜睜望著財主玉粒金波地享受著，卻能以天主作為他自己的滿足，他依靠天主的豐富作為自己的安慰，他深知他的飯碗掌握在天主的手中，在天主手中的一切才是確確實實的。最後他進入天堂的原因，不是因為他的貧窮與疾病，而是他在貧窮與疾病的生命狀況中，仍能以太天主作為他生命的中心。

富翁下地獄不是因為他的財富，財富不會把他拖進永火裡去，是他對財富的態度把他帶進地獄裡去。他被定罪，不是因為他在肉體上的享受，而是因為他沒有把天主放在他生活的中心。天主把財富托付給他，他卻遠離了天主，自私自利地生活著，甚至用他的財富和冷漠在同一個世界裡造就及催化了一個天、一個地的兩極世界，為自己與窮人之間挖掘了鴻溝，樹立了隔閡，其結果是帶給他死後同樣的隔絕。如果想要人怎樣對待我們，我們卻沒有怎樣對待人，那我們就是給自己定罪了。耶穌以極其強烈的方式來表達這個鴻溝，祂提到當富翁請求亞巴郎可憐他，打發這個窮人用指頭蘸點水，來涼潤他的舌頭，因為陰間的火焰折磨著他時，亞巴郎回答：「在我們和你們之間，隔著一個巨大的深淵，因此人願意從這邊到你們那邊去不可能，從那邊到我們這邊來也不可能。」

認真地想一想！當你望著生活中遇到軟弱人的臉龐、貧困人的臉龐、病苦人的臉龐、辛勞人的臉龐、痛苦人的臉龐、受壓迫人的臉龐、被拒絕人的臉龐、受奴役人的臉龐時，你會是人生故事裡的哪位人物布局？

這位窮人的名字叫「拉匝祿」，有名有姓，希望這個名字成為世世代代所有基督徒的名字。

這位財主呢？比喻聽完了，想一想，他的名字會叫什麼名字呢？

不管他叫誰名誰，不希望是你或是我的名字，因為按照福音，這位財主已經玩完了，他已經來到最後的 Game Over（遊戲結束）了，已經沒有機會再玩一盤了。

感謝天主，作為基督徒的你啊！你現在還有機會。

祈禱經文

在「進堂詠」中，我們隨著達尼爾書中被拿步高王投入火窯中的三青年，一起懺悔罪過，並祈求天主按照祂的無限仁慈對待我們：「上主，祢所加給我們的一切，都是依照公正的審判而行的；因為我們犯了罪背叛了祢，沒有聽從祢的命令。但求祢光耀祢的名，按照祢的宏大慈悲對待我們。」（達三 31, 29, 30, 43,42）這是三青年中阿匝黎雅的祈禱，同時也是司祭在準備禮品獻祭時的禱詞。這闕禱詞從第八世紀始直至梵二之前，一直使用在聖神降臨後第二十主日。

我們在這個主日的「集禱經」中，這樣祈禱：「天主，祢在仁慈及寬恕方面，充分地顯示了祢的奇能；求祢隨時以聖寵傾入我們心中，促使我們追求祢的恩許，來日分享祢天國的財富。」在第八世紀的古代禮書中，這闕禱詞出現在一系列為常年期主日的禱詞當中。在某些傳統裡，這闕禱詞通常使用在聖神降臨後第十主日。在聖安博禮（米蘭禮）中，這闕禱詞使用在為準備五旬節主日的祈禱日中。這闕禱詞中，有關天主仁慈的靈感來自厄弗所書二 4-6：「然而富於慈愛的天主，因著祂愛我們的大愛，竟在我們因過犯死了的時候，使我們同基督一起生活……。」在《智慧書》十一 22-27中，我們則是看見天主的寬恕。在加納婚宴中，我們經驗到了天主的光榮和奇能。（若二 11）對恩許的追求則是讓我們想起了保祿以運動場上賽跑為得獎賞來作為比喻，比擬基督徒應追求不朽壞的花冠，亦即應努力追求天主的恩許。（格前九 24）而天主對我們分享天國幸福，使我們有分於天主性體的人，則見伯多祿後書一 2-4。

在團體向天主呈獻餅和酒時，我們在「獻禮經」中，如此祈禱：「仁慈的天主，求祢接受我們的獻禮，並藉所舉行的聖祭，為我們開啟無限幸福的泉源。」這闕禱詞是梵二之後全新編寫的禱詞，其詞彙來自感恩經第一式中：「上主，我們懇求你悅納祢的僕人和祢全家所奉獻的這些禮品……。」

「領主詠」有兩個選擇。第一首「領主詠」來自聖詠：「求祢記住許給祢僕人的諾言，祢的諾言給我帶來希望，在我憂苦時安慰了我，使我生氣勃勃。」（詠一一八 49-50）這首領主詠是從聖經中最長的一篇聖詠節錄而來，將天主的神聖諾言與聖體聖事聯繫了起來。這首領主詠從第八世紀始直至梵二之前，一直使用在聖神降臨後第二十主日。「領主詠」的另一個選擇則是出自《若望壹書》：「我們由此認清了天主的愛：因為祂為我們捨棄了自己的生命，我們也應當為弟兄們捨棄生命。」（若壹三 16）這首領主詠讓我們想起聖多瑪斯對感恩聖事的美好定義：「愛的聖事」。耶穌基督在感恩聖事中把祂的愛賜給了我們，這個愛催促祂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在最後晚餐中，耶穌為宗徒們洗腳，給我們留下了愛的誡命：你們應該彼此相愛，如同我愛了你們一樣。這領主詠是梵二之後全新安排的。

領了共融聖事，身心獲得更新之後，我們在「領聖體後經」中，祈求天主：「上主，但願所舉行的感恩祭強健我們的身心；我們宣報了基督的聖死，分擔了祂的苦難，求使我們來日也能與祂共享天國的光榮。」這闕禱詞最早出現在第六世紀古老禮書的七月份平日彌撒裡，其靈感是源自於《伯多祿後書》一 2-4，這段經文也啟發了本主日的集禱經。

禮儀行動

1. 本主日，主祭穿綠色祭披。
2. 主祭在致候詞之後，可以用下列類似的導言，導引信友們更深地進入信德的奧蹟之中：「在我們世界絕大部分的社會裡，富人與窮人之間、健康的人與生病的人之間、老年人與年輕人之間、聰明人與愚笨人之間、你與我之間，常常隔著巨大的鴻溝，而這鴻溝乃是由冷漠所挖掘出來的。冷漠在同一個世界裡會造就及催化一個天、一個地的兩極世界，為自己與他人之間樹立了隔閡，而其結果是給我們帶來死後同樣的隔絕，就如今天耶穌比喻裡的財主一樣。在今天的彌撒中，我們祈求天主打開我們的心靈，好讓耶穌的比喻來強烈震撼我們的生命，逼使我們去面對我們一想要躲藏的生命實況，令我們能夠找到我們在比喻中的生命角色。」
3. 主祭可以用下列類似的引言，來幫助信友們進入「懺悔詞」當中：「我們常常因著冷漠，而錯失許多該思而沒有去

思的善念，許多該說而沒有去說的善言，該行而沒有去行的善行，現在就讓我們祈求天主寬恕我們的缺失。」

4. 詠唱「光榮頌」及「信經」。
5. 這個主日「信友禱詞」的導言，主祭可以運用本主日福音的精神，以下列類似的話語來邀請會眾提出意向：「窮人拉匝祿活著的時候受盡了苦，死後卻安息在亞巴郎的懷抱中。現在就讓我們為那些渴望天主恩寵助祐的人們，獻上我們的祈禱」同時可以用下列類似的祈禱文結束信友禱詞：「天主，祢使瞎子看見，使飢餓者得以飽飫，使受壓迫者的正義得以伸張；祈求祢仁慈地垂顧那些我們在祢台前祈禱中記念著的人們。以上所求是靠我們的主基督。」
6. 在「感恩經」開始之前，主祭可以用下列類似的話語作為導言，引領信友們進入感恩聖祭的頂峰經驗當中：「讓我們偕同耶穌感謝天主聖父，因為祂沒有對我們不理不睬或漠不關心，祂派遣聖子耶穌來拯救我們，並且讓耶穌自己成為埋在地裡死去的麥粒，被十字架磨碎，成為我們的生命之糧。祂不只是讓我們以桌子掉下來的碎屑充飢，祂更是邀請我們與祂同桌共食，成為祂的上座之賓。」
7. 宜採用感恩經第一式、第三式或第四式。（按《彌撒經書總論》第365號d項：「感恩經第四式：附有不可變換的頌謝詞，扼要地陳述整個救恩史。本感恩經可用於沒有專用頌謝詞的彌撒，以及常年期的主日。這感恩經因其結構關係，不得加念為亡者的特殊經文。」）若採用感恩經第一式及第三式，則頌謝詞可採用「常年主日頌謝詞」（一）~（八）。另外，本主日的感恩經也很適合採用2002年頒布的感恩經第五式中的「耶穌到處施恩行善」（見《感恩祭典補篇》頁44），此感恩經很配合本主日讀經和福音的主題和精神。本主日信友禱詞的意向可以特別為拉匝祿—即窮人及勞苦的人祈禱；同時也可以為公理正義和公民價值受到戕害的國家和社會祈禱。
8. 本主日「禮成式」可舉行隆重降福禮。請見《主日感恩祭典（丙）》頁324-325「季節降福經文—常年期」。
9. 最後的結束派遣用語可選用以下格式，並與「彌撒禮成」配合使用：
 - 1) 去傳揚上主的福音！
 - 2) 平安回去，在生活中光榮天主！
 - 3) 平安回去！

一周禮儀

1. 平日讀經採雙數年。
2. 這週遇到的慶日及必行紀念日及慶日：
 - 9月27日（周二）聖文生·德保司鐸 紀念日（白）
 - 9月30日（周五）聖業樂（熱羅尼莫）司鐸聖師 紀念日（白）
 - 10月 1日（周六）聖德蘭·里修貞女聖師 慶日（白）因小德蘭為「傳教主保」，我主教團在其所屬的職權內，將原來的「必行紀念日」提升至「慶日」等級來慶祝。

禮儀須知

1. 本主日可行殯葬彌撒，但禁其他亡者（紀念）彌撒。亦可行「禮典彌撒」，如婚禮彌撒、發願彌撒等。
2. 周間舉行「求恩彌撒」（Missa votiva），可採用適合彌撒的顏色，也可採用本日或本禮儀時期的顏色。（《羅馬彌撒經書總論》第347號）